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 目 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	1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办法 .....	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议案三、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7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议案五、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9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5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6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7
议案九、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有关担保手续的议案 .....	19
议案十、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2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子公司英大证券发行次级债的议案 .....	25
议案十三、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26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	27
议案十五、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	29

##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 14:00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英大国际大厦 1311 会议室

出席会议人员：

1. 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公司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会议议程：

1.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3.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办法

4. 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有关担保手续的议案

（10）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

## 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子公司英大证券发行次级债的议案

(13) 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5. 股东沟通

6. 表决

7. 休会、现场投票表决统计

8.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9. 休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表决统计

10. 复会、宣布最终表决结果

11.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12. 宣读大会决议

13. 大会结束

##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切实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如下：

一、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召开等有关事宜。

二、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或扰乱会议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发生干扰股东大会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秘书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出席会议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有权对大会意外情况作出紧急处置。

四、股东要求在大会发言的，请于会前十五分钟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出示持股有效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发言人数以 15 人为限，超过 15 人时，以持股数多的前 15 名为限，发言顺序按持股数多少安排。

五、股东需要发言或提问的，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到指定位置进行发言，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大会需审议的事项及表决结果，通过法定程序进行法律见证。本次大会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进行法律见证。

##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办法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表决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办法。

一、大会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二、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应逐项表决，在议案下方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以在所选择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则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三、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四、每一议案的表决投票，应当至少要有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和一名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参加清点，并由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议案一

##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网披露，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同时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17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二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三

##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网披露。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四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五

##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汇总确认并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销售采购、存贷业务、经营租赁、资金融通、金融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业务的关联交易额度已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0 年度，公司向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见下表：

类别/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0 预计金额 (万元)	2020 执行金额 (万元)
销售采购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700,400.00	498,931.49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南方电网及所属公司	72,000.00	38,894.13
存贷业务	存款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日均余额不超过 120,000.00	日均余额 39,626.41
	综合授信	广发银行 华夏银行	815,000.00	544,000.00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收入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580.00	696.60
	经营租赁支出	南方电网及所属公司	8,000.00	7,967.26
资金融通	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4,700.00	3,320.18
	债券利息支出		5,000.00	4,977.40
信托业务	手续费与佣金收入	南方电网及所属公司	250,000.00	224,164.21
	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		400,000.00	112,600.00
证券期货	手续费与佣金收入	广发银行	22,100.00	9,802.85
	手续费与佣金支出	华夏银行	4,200.00	1,924.50
保理业务	手续费与佣金收入		8,000.00	0.00

注：1. 上表中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实际执行合同远低于预计数，主要因为市场收益率下降，没有按预计额度购买。

2. 保理业务预计的关联方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没有发生，主要因为保理业务 2020 年下半

年新进入公司，融资渠道未打通导致项目落地进度低于预期。

##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与上一年相比没有变化，公司实行“金融+制造”双主业运行，关联交易类别合并信托、证券期货和保理业务为金融业务，重新梳理关联方，主要关联方范围包括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及所属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详见下表：

类别/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1 预计金额（万元）
销售采购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700,000.00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鲁能集团及所属公司	60,000.00
存贷业务	存款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日均余额不超过 101,000.00
	综合授信	广发银行 华夏银行	1,110,000.00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收入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800.00
	经营租赁支出	鲁能集团及所属公司	12,300.00
资金融通	利息收入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广发银行 华夏银行	9,100.00
	利息支出		29,500.00
金融业务	手续费与佣金收入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广发银行 华夏银行	300,000.00
	手续费与佣金支出		4,500.00
	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		520,000.0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介绍

1. 公司名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保安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6 号

注册资本：8295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营业务：输电（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公司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兆君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注册资本：1968719.6272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主营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公司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注册资本：1538722.3983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营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公司名称：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宇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三路 14 号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投资于房地产业、清洁能源、制造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综合技术服务业、旅游景区管理业、电力生产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企业服务管理；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关联关系

1.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大集团”）持有公司 65.53% 的股权，是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持有英大集团 100% 的股权，是公司最终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中央企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公司控股股东英大集团董事长杨东伟任广发银行董事。

3. 公司控股股东英大集团副总经理马晓燕任华夏银行董事。

4. 鲁能集团原为国家电网下属全资企业，2021 年 3 月，国家电网持有的鲁能集团 100% 股权已正式划转至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二）的规定，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第 10.1.3 条或者 10.1.5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视同上市公司关联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

1. 销售采购：销售产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采购产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2. 存贷业务：存款主要是公司及产业类下属子公司在国家电网下属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财”）的存款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广发银行和华夏银行的自有资金存款；综合授信是中国电财向公司及产业类下属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广发银行和华夏银行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

3. 经营租赁：经营租赁收入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了日常经营及办公需要将

部分物业出租给关联方收取的租金和物业费；经营租赁支出是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了日常经营及办公需要租赁关联方的物业支付的租金和物业费等相关费用。

4. 资金融通：利息支出主要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关联方拆入资金支付的利息和关联方认购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行的债券发生的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主要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关联方的拆出资金或存款取得的利息收入。

5. 金融业务：

5.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为公司下属金融类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而收取的手续费、咨询费和佣金等收入。

5.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主要为公司下属金融类子公司为开展业务而向关联方支付的手续费、中介费和佣金支出等费用。

5.3 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主要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的规模。

##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1. 销售采购：公司与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鲁能集团及所属公司销售采购产品和劳务，绝大多数合同通过公开招标或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取得，此类合同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中标条件确定，其他合同由双方参照市场价协议确定。

2. 存贷业务：国家电网所属中国电财、广发银行和华夏银行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贷款服务，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存贷款利率，双方协商确定。

3. 关联租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经营与办公需要与关联方发生的经营租赁由出租方与承租方根据租赁物业周边市场租金水平协商定价。

4. 资金融通：借入资金和债券发行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不同期限贷款基准利率和债券发行市场利率执行，具体融资利率由关联方根据融资人的信用风险状况、融资期限等协商确定，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浮动。

5. 金融业务：与关联方在信托业务方面开展合作、提供财务顾问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由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关联方综合考虑信托业务中对资金用途、还款方式、风控措施、期限等因素，通过商务谈判确定定价水平；与关联方在证券期货业务方面开展合作，经纪业务、信用业务参照同业标准、按照公司统一的业务政策向关联方收费，投资银行、资产管理、咨询等业务以市场收费惯例为基础，综合考虑服务量、服务难易程度、附加服务需求等，双方按照

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与关联方在证券期货业务方面开展合作，向关联方支付的手续费、中介费和佣金支出等费用，由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英大期货有限公司参考市场价格、行业惯例等与服务对象公平协商确定；与关联方在保理业务方面开展合作、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资产管理服务等，收取手续费、咨询费及佣金收入，由英大汇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和关联方综合考虑保理业务中资金用途、风控措施、业务期限等因素，通过商务谈判确定定价水平；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主要参考产品的收益水平和安全性进行选择。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由于行业特点，公司与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鲁能集团及所属公司发生的销售与采购类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的需要，满足国家电网及其所属公司、鲁能集团及所属公司对产品及服务的需要，该关联交易基本通过招标方式取得，交易定价公允。除了使公司通过销售获得应有的收入和利润外无其他影响，并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而且交易是持续和必要的。

（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并能为公司带来收益。同时，相关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日常经营、合规管理、风险管理不构成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因此类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本议案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六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0 年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 实现营业总收入 80.9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2%；
2. 实现利润总额 20.1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04%；
3.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7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43%；
4.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96.80 亿元；
5.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172.70 亿元；
6. 公司 2020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0.21 元；
7.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每股归母净资产 3.02 元；
8. 公司 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5%；
9. 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6%。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七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母公司全年实现税后净利润为 598,595,377.87 元。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加上实施上年度利润分配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后，截至 2020 年末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667,121,330.07 元。

2020 年度公司拟进行以下利润分配方案：以期末总股本 5,718,435,744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0.62 元（含税），拟分配现金股利 354,543,016.13 元，占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 30.1%，2020 年分配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12,578,313.94 元。

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八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目标和业务实际，公司拟订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具体报告如下：

### 一、财务预算编制基准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是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0 年度合并损益表为基础，结合 2021 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和 2021 年公司经营计划、管理目标及各项业务收支计划进行编制。

除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外，本预算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与 2020 年度保持一致。

本预算所涉及的主体范围包括母公司、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73.49%）（以下简称“英大信托”）、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96.67%）（以下简称“英大证券”）、英大汇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持股 56%）（以下简称“英大保理”）、国网英大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以下简称“英大碳资产”）、上海置信智能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100%）（以下简称“置信智能”），2021 年预算编制将上述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按合并报表口径予以合并。

### 二、财务预算编制的基本前提

1. 假设本预算期内公司所处社会经济、法律和政策环境无重大变化。电气业务（置信智能）假设本预算期内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

2. 本预算期所得税税率置信智能下属高新技术企业（武汉南瑞、襄阳绝缘子、置信非晶、置信日港）按照 15%税率预计，公司本部及其余子公司均按照 25%预计。

3. 未考虑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影响。

### 三、主要预算指标

2021 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总收入 89.03 亿元，其中英大信托 18.20 亿元、英大证券 9.59 亿元、英大保理 1.16 亿元、英大碳资产 0.11 亿元、置信智能 60

亿元。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九

##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有关担保手续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目前在全国有多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为满足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 2020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实际提供担保 8.1 亿元，分别是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置信智能电气有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 6.5 亿元，为全资孙公司上海置信电气非晶有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 1.6 亿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3.01 亿元，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的担保，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担保。

为满足公司所属各子公司 2021 年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项生产经营活动顺利进行，2021 年度，所属各子公司均有申请银行授信的需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票据、保函等业务，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对于上述授信需求，结合所属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对部分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 9.7 亿元。担保对象如下：

国网英大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0.3 亿元（公司直接持股 100%）；

上海置信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7 亿元（公司直接持股 100%）；

上海置信电气非晶有限公司 1.6 亿元（公司间接持股 100%）；

天津置信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0.8 亿元（公司间接持股 100%）。

为提高管理效率，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签署相关文件，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银行的要求办理具体担保手续，授权有效期一年，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授权担保均仅限于公司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将在每次办理担保手续后及时办理信息披露手续。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十

##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需要，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在审计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为公司进行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壹年，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时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2021 年年度审计费用为 351.13 万元，其中公司合并和母公司审计费用 92.4 万元（含内控审计报告费用 28 万元）。

### 一、机构信息

#### （一）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的前身是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2000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 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信永中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金融审计、H 股审计、证券执业和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 （二）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目前拥有合伙人 229 人，注册会计师 1,750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600 人，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

#### （三）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 2019 年度业务收入为 2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6.2 亿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00 家，收费总额 3.4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房地产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金融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 2019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5 亿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监管措施八次，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一）人员信息

拟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罗玉成，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1993 年起参加审计工作，具有 28 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审计服务，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并购融资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财务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929)独立董事。

拟任独立复核合伙人：晁小燕，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1997 年起参加审计工作，具有 24 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审计服务，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事务所外兼职。

拟任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孟祥柱，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07 年起参加审计工作，具有 14 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审计服务，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事务所外兼职。

### （二）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签字合伙人罗玉成、独立复核合伙人晁小燕、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孟祥柱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相关人员最近三年均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十一

## 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公司拟与中国电财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由中国电财为公司及满足监管要求的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贷款及融资租赁、票据承兑及贴现、担保、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签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签订协议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英大集团、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电科院”）等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关系

英大集团持有公司 65.53%的股权，是公司控股股东，国网电科院持有公司 7.49%的股权，是公司第二大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持有英大集团 100%的股权、国网电科院 100%股权，是公司最终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中央企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国家电网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为中国电财控股股东，持有中国电财 100%股权。

#### （二）关联方概况

公司名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保安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6 号

注册资本：8295 亿元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企业

主营业务：输电（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



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名称：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绪武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

注册资本：280 亿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 二、《金融业务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 （一）服务内容

中国电财为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

1. 存款业务
2. 结算业务
3. 贷款业务
4. 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
5. 保函业务
6. 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 （二）定价原则

公司在中国电财的存款利率原则上不低于同期主要商业银行为同类存款提供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乙方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公司提供的同类存款利率。

（三）协议金额

存款：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在中国电财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四）协议生效条件

经双方签字加盖公章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五）协议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制定了《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财务公司发生资金往来的履行法定程序、业务范围、应急处置措施、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

公司制定了《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不得存放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作了明确规定。

公司在中国电财日均存款余额作了限制。

中国电财内部控制较为健全，建立了各项风险控制制度。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中国电财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电财为公司办理财务、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代理保险、存贷款、资金结算、融资租赁、担保等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

本议案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十二

## 关于公司子公司英大证券发行次级债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子公司英大证券为满足各项业务规模扩大需求，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到期债务，拟通过发行次级债券募集资金。

### 一、发行必要性

2021 年，英大证券各项资金需求较为迫切。业务发展需求方面，预计 2021 年各业务条线新增需求 10.25 亿元。存续债务到期还本付息需求方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英大证券存续次级债 2 笔，本金余额共计 10 亿元。2021 年，英大证券现存续次级债还本付息需求共计 10.42 亿元。

### 二、拟发行次级债券方案

#### （一）发行品种

本次拟发行债券为证券公司次级债券。证券公司次级债券，是指证券公司向机构投资者发行的清偿顺序在普通债之后的有价证券。

####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拟发行次级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兑付到期次级债券。

#### （三）发行规模及方式

本次拟发行次级债券发行最大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发行对象为符合规定的机构投资者，拟根据市场利率情况灵活选择发债时间窗口，择优单笔或多笔发行。

#### （四）发行期限

本次拟发行次级债券发行期限为 1 年期至 3 年期。

### 三、监管机构后续审批备案情况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英大证券需将申请材料备齐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关于本次债券挂牌转让的申请，在获批深交所发出的关于本次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后，向深交所正式提交债券发行申请文件；在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英大证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完成报备。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十三

## 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及管理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投保责任限额 1 亿元/年，采购期限覆盖十四五期间（即 2021-2025 年），保费预计不超过 300 万元（约 60 万元/年），按年承保、到期续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合同期满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十四

## 关于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董事 2020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0 年度薪酬分配

根据 2020 年度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董事个人绩效评价情况，2020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如下（均为税前金额）：

姓名	职务(注)	任期起止时间	年内任期薪酬 (税前, 万元)
谭真勇	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4 月至 2022 年 5 月	72.16
王剑波	董事	2020 年 4 月至 2022 年 5 月	68.43
郝京春	董事	2020 年 4 月至 2022 年 5 月	60.69
杨骥珉	董事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70
夏清	独立董事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10
潘斌	独立董事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10
赵春光	独立董事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10
王遥	独立董事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10

另有部分董事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或因工作调动，从关联方调至公司任职，其在关联方工作期间从关联方获取报酬。

### 二、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1.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

2. 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

3.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从公司取得薪酬中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组织管理对考核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人力资源部配合具体实施。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波动。公司董事因换届、调整、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十五

## 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监事 2020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0 年度薪酬分配

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个人绩效评价情况，2020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如下（均为税前金额）：

姓名	职务(注)	任期起止时间	年内任期薪酬 (税前, 万元)
张彤宇	职工监事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	20.33
邢峻	职工监事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	35.86
曹洋	职工监事（离任）	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9 月	22.23
陈黎泉	职工监事（离任）	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9 月	17.4

其他监事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或因工作调动，从关联方调至公司任职等，其在关联方工作期间从关联方获取报酬。

### 二、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公司监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公司监事因换届、调整、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请审议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